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劉建巖

電話：04-37061074

電子信箱：e-2380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0398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A09030000E_1140039888_senddoc1_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40039888_senddoc1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臺灣歌仔戲推廣基金會辦理第三屆「歌仔上
青-全國歌仔曲調大賽」活動資訊，請協助宣傳並鼓勵所
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4月18日臺教師（一）字第1140040873A號
函轉財團法人臺灣歌仔戲推廣基金會114年4月14日臺灣歌
仔戲基字第11400000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教育部來函影本及活動簡章各1份。
- 三、本案相關疑問，請逕洽該基金會陳小姐（電話：07-
5887521#28；信箱：yumiaochen@twoperapf.org.tw）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電
交 2025/04/25 10:52:19 文
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